

证券代码：871227

证券简称：源和智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上海源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1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源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3月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周志超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源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目前的业务、所处的行业状况，同时为适应公司长远战略发展规划、配合公司自身业务发展需要，并整合资源、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经慎重考虑，公司股东有强烈的终止挂牌意愿；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负责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挂牌相关事宜与公司全体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已就该事项达成初步一致意见，并将会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

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事项。

####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2. 议案内容：**

为确保终止挂牌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一切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终止挂牌有关议案内容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2）批准、签署、提交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3）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4）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3. 议案内容：

为充分保护异议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如有股东提出异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愿意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具体如下：

（1）回购对象：

①以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准，未出席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

②以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准，出席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投有效反对票或弃权票的股东。

（2）回购价格：回购价格以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为基础，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3）回购有效期限：异议股东申请回购有效期为自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 5 个转让日内。若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期限内以书面方式明确向公司提出回购申请的，视为异议股东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0 个转让日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 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于 2019 年 3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事项。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源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源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1日